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二十次风险提示公告

依据《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当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泰信基本面400B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B,代码:150095）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250元时,本基金将分别对泰信基本面400A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A,代码:150094）、泰信基本面400B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B,代码:150095）和泰信基本面400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代码:162607）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止2016年5月10日,泰信400B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阈值0.250元,在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泰信400B份额近期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泰信400A份额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稳定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原泰信400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此外,泰信400份额为跟踪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泰信400A份额持有人可能会承担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二、泰信400B份额表现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折算后,杠杆倍数将降低,恢复到初始的2倍杠杆水平。相应的,泰信400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下降的幅度也会相应减小。

三、泰信400A份额、泰信400B份额在不定期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泰信400B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较少泰信400B份额、泰信400A份额、泰信400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泰信400A份额与泰信400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泰信400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 5月11日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大会表决投票时间已于2016年5月9日15时截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表决期限为 2016年4月15日15时起,至2016年5月9日15时。2016年5月10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向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员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效基金份额共计1,254,590,884.63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69.2929258%,达到法定表决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本次大会且有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以通讯方式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为1,254,587,039.58份，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99.9990352%；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为780.50份，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0.0000622115%；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为3,064.55份，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0.000244267%。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代表的有效基金份额总数超过二分之一，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泰信

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持有人大会会议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经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公证费	10,000
合计	10,000

二、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6年5月10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落实情况

根据《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进行相应修订,并据此更新了《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修订和更新后的文件将于2016年5月17日开始生效。

四、备查文件

-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
-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附件:公证书

公 证 书

(2016)沪东证经字第5696号

申请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37层
法定代表人:王小林
委托代理人:沈潮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向本公证处提出申请,对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的有关规定和《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依法于二〇一六年四月九日在有关报刊上刊登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四月十二日在有关报刊上分别刊登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二次提示性公告、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持有人名册(电子版)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的规定,本处公证员林奇、公证人员唐于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上午十时三十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37层申请人的办公场所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进行的表决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周世烨的监督下,由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监督员沈潮、闻品晶进行统计、核对,截至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十五时,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1,254,590,884.63份,占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权益登记日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总份额1,810,561,281.21份的69.2929258%,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大会对《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1,254,587,039.58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780.50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3,064.55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会议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99.9990352%,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经证明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召集的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范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修改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相应程序,计票结果真实,表决结果有效。本公证处后所附的《泰信天天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统计表》复印件内容与原件相符。

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员 林奇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16-033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10日上午11:0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9日—2016年5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9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长春南路528号天康企业大厦11楼公司4号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杨彬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67,398,6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8964%,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67,386,894股,占公司总股本58.895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1,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2%;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61,735,448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6.408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98,6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35,4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三)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四)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五)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六)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七)审议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八)审议公司《关于披露2015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激励基金及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十)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商誉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6,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79%;反对2,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4%;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3,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9%;反对2,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十一)审议关于计提对拜城县汇丰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567,388,89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8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1,725,64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1%;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9,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

三、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新疆星河律师事务所委派杨玉玲律师、李莎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新疆星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6-033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3,934,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

2015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710号)核准,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利生物”)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7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5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为21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为280,0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 Navigation Five Limited(以下简称“Navigation”),百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灏投资”),生科智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科智联”),上海利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利苗”),新远景成长(天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远景成长”),深圳瑞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昌”)。该部分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143,934,000股将于2016年5月16日起上市流通(鉴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5月15日(星期日),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将顺延至该日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280,000,000股,其中有限条件流通股为2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0,000,000股。

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2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红股5股(含税)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送红股28,000,00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0,000元;同时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2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共转增336,00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44,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61,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83,000,000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5月6日上市,各相关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按比例增加。

本次申请解禁的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施前 持有有限股数 (股)	实施前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实施后 持有有限股数 (股)	实施后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1	Navigation	23,012,500	8.2188%	52,928,750	8.2188%
2	百灏投资	15,341,667	5.4792%	35,285,834	5.4792%
3	生科智联	9,205,000	3.2875%	21,171,500	3.2875%
4	上海利苗	7,350,000	2.6250%	16,905,000	2.6250%
5	新远景成长	6,973,485	2.4905%	16,039,016	2.4905%
6	深圳瑞昌	697,348	0.2491%	1,603,900	0.2491%
合计		62,580,000	22.3501%	143,934,000	22.3501%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股东Navigation、百灏投资、生科智联、上海利苗、新远景成长和深圳瑞昌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Navigation承诺:“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但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公司所持股份数量的70%,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6-017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不将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董事会于2016年5月6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跃)送达的《关于茂化实华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说明》及八个附件,八个附件包括六个大股东临时提案,分别是:《关于提议罢免刘华女士董事职务的提案》、《关于提名张鹏为第九届董事会候选董事的提案》、《关于提名仲俊为第九届董事会候选董事的提案》、《关于提议解聘、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提议尽快追究刘华女士相关责任的提案》和《关于提议纠正并公告更正茂化实华公司对外公告中相关错误的提案》,以及《关于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东方永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绝对控制人均系刘军先生等相关事宜的说明函》和《法规摘录》。公司董事会已于2016年5月9日函复北京泰跃,并于2016年5月10日发编号为2016-016的《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不将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告》。现就北京泰跃提交的临时提案六《关于提议纠正并公告更正茂化实华公司对外公告中相关错误的提案》补充说明如下:

北京泰跃提交的临时提案六《关于提议纠正并公告更正茂化实华公司对外公告中相关错误的提案》称,关于茂化实华公司自2014年始的对外公告中(包括但不限于茂化实华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等相关公告文件),就茂化实华公司(下称润基公司)

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许可之方式。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百灏投资承诺:“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但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公司所持股份数量的70%,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许可之方式。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对海利生物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海利生物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及后续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及后续所做的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43,934,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5月16日;

首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 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1	Navigation	52,928,750	8.2188%	52,928,750	0
2	百灏投资	35,285,834	5.4792%	35,285,834	0
3	生科智联	21,171,500	3.2875%	21,171,500	0
4	上海利苗	16,905,000	2.6250%	16,905,000	0
5	新远景成长	16,039,016	2.4905%	16,039,016	0
6	深圳瑞昌	1,603,900	0.2491%	1,603,900	0
合计		143,934,000	22.3501%	143,934,000	0